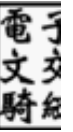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吳世豪
電話：02-7736-5674
Email：shihhaowu@mail.moe.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0700253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際論壇海報(107002532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教育階段國語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於107年3月10日、11日(星期六、日)辦理「中學國語文師資培育與教學實務國際交流論壇」，請轉知所屬鼓勵國語文領域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借鏡他國實施國語文課綱及促進國際學術交流與對話，並落實實地觀課、議課及研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教育階段國語文教學研究中心特舉辦旨揭國際交流論壇。
- 二、惠請轉知所屬學校、國文學科中心及技術高中各科群中心，鼓勵中等教育階段各校國語文領域教師踴躍參加，並請准予與會教師公假及課務排代。
- 三、旨揭活動之線上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海報及國語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網頁<http://chinese.csclpr.ntnu.edu.tw/>。
- 四、為響應環保與節能減碳運動，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筷，並請多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抵達會場。
- 五、活動聯絡人：何宜芳小姐，電話：(02)7734-1748，Email



: csclpr@deps.ntnu.edu.tw。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2018-02-14
14:02:45 章



裝

訂



85 線